

# 114-2 學期三峽校區學生宿舍入住報到注意事項

## 一、宿舍入住報到時間：

115年2月21日(六)~2月22日(日)，9:00 - 12:00、13:00 - 17:00。

※12:00-13:00 時為工作人員用餐休息時間，不受理報到作業，敬請配合。

## 二、入住報到流程：

(一) 報到地點：各棟1樓臨時報到櫃台。

(二) 查驗資料：

1. 身分證明文件：身分證、駕照、健保卡、護照或學生證。

2. 繳費證明：繳費收據或對保單。

◆ 繳費單過期者，請以轉帳(線上或 ATM)方式繳費。

◆ 繳費單未過期者，可至便利商店繳費，外籍學生建議事先更換足夠的新台幣。

◆ 收據請於[土地銀行代收學雜費服務網](#)下載，可事先拍照、截圖或下載 PDF 檔案至手機。

◆ 貸款學生請參考[生輔組貸款須知](#)，並填寫「[不貸款項目：申請開立繳費單\(114學年度第2學期\)](#)」問卷，以申請無法貸款項目（如保證金、宿網費、宿舍電費等）之繳費單，入住前請完成無法貸款項目的繳費作業。

注意：填表者需登入 Google；僅限使用學校之電子郵件帳號登入(s 學號@gm.ntpu.edu.tw)

3. 領取項目：寢室鑰匙、住宿注意事項(114-2 新生限定)。

◆ 遺失鑰匙或門禁卡者，須依規定負擔賠償責任並更換整組門鎖，相關費用請參考宿生手冊。

4. 注意事項：請依公告分配之房間床(桌)號入住，不得私自更換。如發現未經許可私換床位，將依宿舍相關規定懲處。

## 三、延後入住

(一) 無法如期入住的同學，請於 2月22日(星期日)前填寫「[114-2 學期延後入住申請 Application for Delayed Check-In for the 2026 Spring Semester](#)」。

(二) 有延後入住需求之住宿生，未填寫申請延後入住問卷者，視同放棄床位，該床位將依規定釋出遞補。

(三) 受理地點：住輔組辦公室(辰曦樓一樓右側)。

(四) 受理時間：星期一至星期五，9:00 - 11:30、14:00 - 16:30，不含例假日及國定假日。

## 四、交通資訊及管制

(一) 本校交通方式請參照網頁-[交通路線資訊](#)。

(二) 自行開車者，於入住報到期間可申請停車折扣代碼券，可享單日免費停車1次；

請於 2 月 9 日（星期一）中午 12 時前完成線上問卷申請，並於報到日至住輔組辦公室領取。由於優惠券需要事前與總務處申領，未申請者無法於現場申領。

(三) 報到入住期間，宿舍外圍為卸貨區，卸貨後請立即將車輛移至校內停車區。



## 五、宿舍基本設備及攜帶物品建議

(一) 提供床、書桌、椅子及衣櫃，寢室照片請參考學生宿舍簡介。床尺寸說明如下：

- ◆ 皓月樓、曉日樓、繁星樓：一般床：188cm x 90cm；加大床：190cm x 90cm。
- ◆ 辰曦樓：一般床：190cm x 100cm；加大床：200cm x 100cm

(二) 入住準備物品建議：

- ◆ 盡洗、衛生及清潔用品、寢具（含床墊、枕頭、被子）、個人生活用品、電腦等。建議攜帶物品，請依個人需求增減。
- ◆ 基於宿舍用電安全，禁止持有或使用電鬍刀、整髮器、檯燈、充電器、電扇、小型收錄音機、電腦(含周邊必要器材)、捕驅蚊器、吹風機以外之電器；違反規定者依本校宿舍獎懲實施要點第 15 條第 2 項規定扣 11-15 點。（住宿期間累計滿 30 點將勒令退宿。）
- ◆ 如攜帶物品數量較多，請自備推車。

(三) 公共區域提供公用冰箱使用，使用注意事項詳見冰箱上說明；經全寢住宿生同意可申請寢室放置小型冰箱(自備)，如有需要，請洽住輔組。

## 六、退費規定

- (一) 依據本校「住宿輔導與管理辦法」第十一條規定。
- (二) 於學校公告進住日期前辦理退宿者，全額退還已繳住宿費及保證金；尚未繳交者

免繳。

(三) 公告進住日期翌日起至上課日止，已入住者，扣除累計實際入住短期日宿費，餘額退還(含保證金)；未入住者，全額退還(含保證金)。

(四) 上課後未逾學期三分之一退宿者，退宿費半數；上課後逾學期三分之一、未逾學期三分之二退宿者，退宿費三分之一；上課逾學期三分之二退宿者，不予以退費。

(五) 床位放棄申請說明如下：

- 2月13日前請填寫床位放棄申請書後寄送至王怡文輔導員電子郵件信箱([dora@gm.ntpu.edu.tw](mailto:dora@gm.ntpu.edu.tw))。
- 2月23日以後請檢附申請書及繳費單於上班時間（星期一至星期五，9:00-12:00、13:30-17:00，不含例假日及國定假日）。親自至住輔組辦理。
- 為避免衍生相關收退費狀況，建議於2月13日前完成申請程序(含淨空寢室並完成檢查作業)。

## 七、訪客規定

(一) 報到期間(2月21日及2月22日，9:00-12:00、13:00-17:00)：

- ◆ 親友入內協助無須登記。
- ◆ 因電梯量能有限，每位宿生限2名親友同時上樓。

(二) 17:00後訪客規定：

1. 訪客時間：9:00-21:00。
2. 訪客登記：非住宿該棟宿舍者皆須登記，辰曦樓不同性別樓層互訪亦須登記。
3. 停留時間：1小時，可延長1次，延長須再行登記。
4. 訪客須與宿生一同至住輔組辦公室登記。

(三) 注意事項：

- ◆ 訪客如需要進入房間，請務必事先取得室友的同意。
- ◆ 未依規定登記訪客，將依宿舍獎懲實施要點規定扣點，扣點累計滿30點或留宿親友將依住宿輔導與管理辦法勒令退宿。本項為入住初期容易觸犯之違規事項，違規將依法懲處；請務必遵守相關規定，以免影響自身住宿權益。
- ◆ 如需場地交誼或討論，歡迎使用位於皓月樓1樓之皓月共享空間。

## 八、其他

(一) 入住前，請事先詳閱本組網頁「學生宿舍常見問題集(Q & A)」或「宿生手冊」。

(二) 入住即視為同意遵守宿舍相關法規，請務必事先詳閱宿舍相關法規。